安义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安义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安义县林业局

评价机构：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评价期间：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概 要 表

项目名称	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开展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类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委托单位	安义县财政局	
被评价部门（单位）	安义县林业局（以下简称“县林业局”）		项目负责人	涂荣庭	
评价机构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组成员	夏亲亲、段帆帆、陈芳、夏苗苗、宋丽丽	
评价方式	政府采购第三方中介机构	评价分值	82分	评价等级	良
有效问卷数	50		平均满意度	94.20%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安义县林业局位于安义县人民路8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360123014538469R，是安义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安义县林业局共有2个下属事业单位，包括：安义县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安义县园林技术推广中心，内设4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营林股、林政股和灾害防治股。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依据部门整体支出评价重点，根据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见附件1），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2023年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最终得分为82分，评价等级为“良”，详情见下表：

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汇总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值	13.5	23	41.5	22	100
评价得分	8.5	15	36.82	21.68	82
得分率	62.96%	65.22%	88.72%	98.55%	82%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门部分资金使用不合规

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经评价小组核查，发现项目资金存在未专款专用的情况。具体为：2022年林长制工作经费用于征订24年度党报党刊。

（二）部门内控制度执行不够到位

一是部分不相容岗位职责未分离。评价小组通过对实际支出凭证等相关资料的详细检查，发现该部门存在财务记账岗位和复核岗位由同一人兼任的情况，不符合内部控制准则中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原则，可能带来内控稽核的风险。

二是合同管理不规范。经评价小组核查发现部分物件采购未签订采购合同，如：2023年1月8#凭证，支付南昌融信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党建、森林防火及保护野生动物宣传制作费12000元，未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三）部门资产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县林业局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一是超标准配置资产。依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台式计算机（含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价格上限为5000元，经核查，2023年7月，县林业局购入9台台式计算机，其价格为6800元/台，超标准配置固定资产；二是固定资产均未张贴标签，不利于日常管理；三是资产信息不够完整，固定资产台账信息中，资产的使用人、使用科室、存放地点、品牌、

规格型号等信息部分缺失；四是未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定期进行实物资产的清查盘点；五是固定资产入账不规范。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应按原值入账。然而，部门存在符合固定资产入账条件，但未录入固定资产卡片台账的情形，如：2023 年 12 月 19#凭证，支付车辆购置税 15831.86 元，未计入固定资产原值，账务处理时直接费用化。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县林业局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编报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该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一是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数量指标仅设置为“绿化面积”“建立半专业扑火队”“防火宣传”和“植树造林”，未能全面反映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二是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不能一一对应。数量指标设置为“绿化面积”，无相对应的质量指标与之对应；三是社会效益指标为定性指标，未能细分为具体的考核标准。如经济效益指标“有利于林下经济发展”对应目标值为“有利于”。以上绩效目标不能完全反映部门实际履职情况，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相关性较弱。

（五）部门中长期规划缺失

未制定中长期规划。县林业局未制定中长期规划，未依据县委县政府的总体要求，将部门具体任务落实到位，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均无明确规定，不利于部门整体规划安排。

四、有关建议

（一）强化资金使用合规性

建议县林业局确保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原定用途使用，将2022年林长制工作经费回归至相关林业管理和维护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二）加大部门管理制度执行力度

一是建议县林业局调整岗位设置，确保财务记账岗位与复核岗位由不同人员担任，严格遵守内部控制准则中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原则，以降低内控稽核风险，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效率。

二是建议县林业局加强内部控制流程，确保所有物件采购均按照规范签订采购合同。对于未签订合同的采购项目，应立即补签并确保合同内容明确、条款完整，同时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和审核，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从而提升合同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加强固定资产管理

建议县林业局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及《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限制超标准配置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标签化管理，完善固定资产台账信息，确保资产信息完整准确，同时加强实物资产的清查盘点工作，确保账实相符，并规范固定资产入账流程，将符合入账条件的资产及时录入固定资产卡片台账，避免直接费用化处理，以提升资产管理效率和规范性。

（四）重新优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建议县林业局重新优化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确保数量指标全面反映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同时设置与之相匹配的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将社会效益指标细化为具体、可衡量的考核标准，可以全面、准确地反映部门实际履职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

（五）科学制定中长期规划

建议立即着手制定符合县委县政府总体要求的中长期规划，明确部门的具体任务、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以确保部门工作有章可循，有利于整体规划和长远发展。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2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情况 2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6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9

（四）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0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评价目的和思路 12

（二）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13

（三） 评价实施过程 14

三、评价总体结论 15

（一）评价得分情况 15

（二）绩效分析 16

（三）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21

（四） 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25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6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6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27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9

七、附件31

Jiangxi Huip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12 Room A Building wealth square Ba Yi
Avenue 357 Nanchang, China
Tel：0791-86233992 86233993
Fax：0791-86238239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八一大道357号
财富广场A座912室
电话：0791-86233992 86233993
传真：0791-86238239

赣惠普专绩效字[2024]-12-73号

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发挥绩效评价对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3〕9号）、《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推进全市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2022〕4号）等文件精神，促进预算部门强化绩效理念，注重提高部门支出的整体效果和使用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安义县林业局（以下简称“县林业局”“该部门”）部门整体支出中的作

用，进一步提升部门绩效水平，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受安义县财政局委托，对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情况

1.部门主要职能

安义县林业局是安义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其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地方性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负责绿化的科学技术研究、成果推广和应用工作。

（2）指导全县规划区内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科技推广、科普宣传等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草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国家和省级公益林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地草畜平衡和草地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全县风景名胜区规划、建设、保护和利用工作，指导协调风景园林学会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县防沙治沙工作。负责城市植物园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沙化土地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5）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

（6）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

序报批，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地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拟订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和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法负责对全县林区林业专用公路的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地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7）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全县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8）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

相关防治工作。

（9）承担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10）负责林业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11）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全县林业基本建设工作，组织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

（12）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13）负责全县林业系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部门组织架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安义县林业局共有2个下属事业单位，包括：安义县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安义县园林技术推广中心。县林业局本级内设4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营林股、林政股和灾害防治股。

根据《安义县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

定》和《中共安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县林业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县林业局2023年核定编制人数为90人，2023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47人，其中，行政人员11人、工勤编9人、事业编6人以及专业技术人员21人。

3.部门资产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安义县林业局部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3年12月31日部门资产情况表

资产情况	年初余额（元）	年末余额（元）
一、货币资金	11,171,419.64	8,405,888.27
二、财政应返还额度	0.00	0.00
三、应收账款净额	10,809,042.18	379,642.09
四、预付账款	0.00	4,445,621.08
五、其他应收款净额	0.00	1,044,299.32
六、固定资产净值	1,649,570.51	3,558,891.63
七、在建工程	0.00	0.00
八、无形资产净值	0.00	0.00
合计	**23,630,032.33**	**17,834,342.39**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部门2023年度总体目标

坚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突出森林“四库”建设，科学推进“两山”转换，全力提升安义县林业高质量发展。

2.部门2023年度工作任务

（1）进一步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大提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按照省、市、县的部署，坚持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中心，以进一步巩固提升安义生态品牌为目标，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管理、创新手段，扎实推进了林长制各项工作，全县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水平跨上新台阶。

（2）进一步强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以江西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为契机，对标国际湿地城市创建要求，以加快重点区域森林“四化”建设、森林质量提升工程、乡村振兴战略、林业产业发展、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山水田林湖草综合治理为重点，扎实做好治山理水、显山露水文章，以实际行动推进安义县林业高质量发展。

（3）进一步夯实森林防火基础建设。持续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认真进行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打击查处违规用火行为；积极组织开展2023年全县森林防灭火“平安春季行动”，强化宣传教育，加强督导检查；配合南昌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在圣水堂国家森林公园、峤岭省级自然保护区和西山自然保护区加密安装5个野外火源监控摄像头；在西山岭主要进山路口加密安装防火码；全面完成全县森林火灾风险普查评估区划工作；加强防火阻隔系统建设，在新民乡和西山沿线重点林区乡镇

大力推进防火“两带”建设，重点营造木荷、油茶等防火树种为主的生物防火林带；建立巡查巡护、重点人群管控、值班值守等机制，进一步规范全县森林防火常态化工作。

（4）进一步提升林业碳汇能力建设。一是致力优化重点公益林区划。进一步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级公益林管理要求，及时科学合理进行国家和省级公益林区划调整，切实保障全县15.864万亩公益林面积总量不减，并加强1.681万亩天然林管理，切实提升全县森林水源涵养能力，有力改善当地森林生态环境。二是致力优化造林绿化空间。充分利用全县荒山荒地、城镇、村庄、公路、乡村道路等宜林地实施造林绿化，见缝插绿，增加人工造林绿化面积，使全县林木绿化率稳定在45.55%以上，确保达到林地不增绿地增，实现人工造林绿化面积逐年增加，不断提升全县碳汇能力。同时，要充分结合省市相关项目，加大乡村道路绿化工作，并实现全覆盖，形成安义县优良的农田防护林，促进农业增产增收。三是致力优化森林经营措施。安义县因地制宜开展“封、抚、补”森林经营，继续加强重点区域封山育林，到期退耕还林森林抚育及其他重点防护林抚育等，并加大退化林补植改造森林修复，有力提升全县森林质量，增强森林防护能力。

（5）进一步加快推进林下经济发展。结合安义县实际，建议进一步加强“三位一体”发展模式，着力抓好三个环节。“三位一体”：一是政府科学引导，因地制宜发展林下经济

产业，出台相关扶持政策，助推产业发展；二是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市相关项目支持产业发展；三是地方加大协调力度，提供有利于发展林下经济产业的林地，助推产业快速发展；四是以企业为主体，加大科技投入，推进林下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三个环节”：一是龙头引领。要重点引进一批专业技术能力强、科技含量高、经济实力好的龙头企业发展林下经济产业；二是创新发展。要结合林地资源现状，充分利用好资源优势，创新发展一批新产业基地，尤其在产业链上要逐步完善，更好推进产业发展；三是巩固提升。要继续巩固江西省林一江科技有限公司发展好铁皮石斛森林药材产业，进一步提升斐然生态园省级森林康养基地和中国森林康养人家建设等，并加快推进构建安义县松脂产业链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安义县林业局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够准确，不能全面反映整个部门履职的产出及效益情况。评价小组根据对该部门 2023 年度全年工作的了解，对原产出、效益指标作出了修改，调整后指标如下：

1.产出目标

根据部门职责与本年实施内容设定本年产出目标：

（1）松材线虫病防控面积 4 万亩；

（2）护林员巡护有效次数 ≥15 次/月；

（3）人工造林完成面积 3700 亩；

（4）图斑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5）林业案件受理率 100%；

（6）松材线虫病除治株数合格率 95%；

（7）护林员巡护工作整体考核合格率 90%；

（8）人工造林成活率 85%；

（9）问题图斑整改到位率 100%；

（10）林业案件处理率 100%；

2.效果目标

根据部门职责与本年实施项目内容设定本年效果目标：

（1）森林覆盖率 有所提升；

（2）重大森林火灾事件 0 起；

（3）改善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4）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四）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23 年度，安义县林业局年初收入预算总额为 752.7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预算情况：2023 年度该部门年初支出预算总额为 752.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4.4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2.25%；项目支出 58.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75%。

2.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安义县林业局决算收入总额为5572.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59.52万元，占收入决算总额的72.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1.8万元,占收入决算总额的3.8%；其他收入153.9万元，占收入决算总额的2.76%；年初结转和结余1147.54万元，占收入决算总额的20.59%。

支出决算情况：2023年度该部门决算支出总额为5572.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1707.7万元,占比为30.64%;项目支出为3501.4万元，占比为62.83%；年末结转和结余363.66，占比为6.53%。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重点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部门发展的中长期规划、事业发展规划，结合部门绩效输出由内而外的动态性与延续性特征，重点分析部门各类项目支出，综合评价部门履职效能。在评价过程中，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部门职能、部门履职目标、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任务、部门项目安排及预算之间的关联性和匹配性；二是部门内部管理、业务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保障是否健全、充分，是否执行有效；三是部门内部的管理工作情况，包括部门预算资金管理制度、财务收支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的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以及人、财、物等各项资源配置的数量和结构

是否合理，能够有效保障部门工作的顺利开展。四是部门履职绩效是否实现，包括部门绩效目标是否实现、各项职能是否落实、重点工作任务是否完成、部门工作成效是否达到预期水平、服务对象是否满意等。

（一）评价目的和思路

1.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实现和职责履行程度的综合评价，对于一个单位或部门的整体绩效评价能够洞悉资源配置的有效情况以及各部分要素之间的有机联系，从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单位（部门）的资源配置合理性和资金运用效益，从结构分析和整体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到问题，进而有的放矢地进行改进。

2023年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了解县林业局的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部门战略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县林业局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目标战略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2.评价思路

在获取县林业局职责、工作计划、财务基础数据等基本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构建科学的指标体系，形成以指标体系为核心的工作方案。收集全部所需资料后，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分析，结合往年预算情况，利用指标体系

对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因此，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将主要按照以下步骤内容开展：

第一，确认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复核并确认部门职能、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梳理并确认各项工作任务及要求，在确认工作计划、单位职能及各项工作要求的关联程度的基础上，明确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

第二，分析确定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分类整理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应的部门职能或规划内容，分析确定当年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

第三，构建指标体系。按照上述确定的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部门运行的有效情况及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三方面构建指标体系。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90分（含8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60～80分（含60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60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

（二）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1.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主要采取以下方式：一是座谈访谈，听取被评价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介绍，了解资金使用情况、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等。二是对单位评价基础数据资料、辅证材料等进行审查核实。

通过以上方式全面了解整体支出的基本情况，为评价结论提供依据。三是主要通过查看部门相关数据和资料、实地核查分析、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客观进行整体评价，并对《2023 年度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进行评分，最后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2.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部门整体支出特点，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有关要求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及部门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和 32 个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详见附件 1）。

（三）评价实施过程

自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布置会以来，评价组在研读部门资料、领悟文件精神、咨询相关专家的基础上，明确了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评价标准、时间安排等。评价组通过前期准备、实地核查、满意度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序号	阶段	内容	时间安排
1	前期调研	评价小组与县林业局完成对接，初步了解部门整体情况，制作并发放资料清单。在县林业局的配合下，完成资料收集工作。	2024.10.25-10.30
2	资料梳理	对已收集的资料进行梳理，并针对缺少的资料及时与相关单位沟通，进行补充和完善。	2023.10.31-11.2

3	访谈	就部门整体情况、履职完成情况、履职效益等问题进行访谈和了解，访谈方式为现场访谈和电话访谈。访谈对象主要包括：单位业务管理人员及财务管理人员。	2024.11.3-11.5
4	社会调查	对安义县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并对回收上来的问卷、访谈记录等进行复核、归类、汇总。	2024.11.6-11.10
5	资料分析及撰写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对指标进行评分，并按照委托方的要求，撰写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024.11.11-11.15
6	修改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通过公司质量控制和内部审核修改，递交县财政局征求意见，再给县林业局征求意见，根据县财政局和县林业局的意见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完善。完成修改后向县财政局出具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2024.11.16-11.20

三、评价总体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根据审核通过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评价组通过现场核查、访谈、满意度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客观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的权重总计100分，最终得分为82分，绩效评级等级属于“良”。绩效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汇总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值	13.5	23	41.5	22	100
评价得分	8.5	15	36.82	21.68	82
得分率	62.96%	65.22%	88.72%	98.55%	82%

（二）绩效分析

评价认为，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部门整体工作开展较好，各项职能工作均能按相关要求完成。但也存在部门资金使用不够合规、部门内控制度执行不够到位、资产管理不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以及人员编制超编等绩效问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部门决策完成情况

1.部门规划计划（3.5分）

（1）中长期规划明确性（权重2分，得0分）

县林业局未制定中长期规划，未依据县委县政府的总体要求，将部门具体任务落实到位，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均无明确规定，不利于部门整体规划安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2）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权重1.5分，得1.5分）

根据《县林业局2022年工作总结及下步工作打算》，县林业局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该计划对部门2023年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详细安排，具体为：进一步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进一步强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进一步夯实森林防火基础建设；进一步提升林业碳汇能力建设；

进一步加快推进林下经济发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绩效目标（6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 3 分，得 2 分）

县林业局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编报了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该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一是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数量指标仅设置为“绿化面积”“建立半专业扑火队”“防火宣传”和“植树造林”，未能全面反映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二是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不能一一对应。数量指标设置为“绿化面积”，无相对应的质量指标与之对应；三是社会效益指标为定性指标，未能细分为具体的考核标准。如经济效益指标“有利于林下经济发展”对应目标值为“有利于”。以上绩效目标不能完全反映部门实际履职情况，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相关性较弱。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3 分，得 2 分）

县林业局编制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能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不对应，具体为：松材线虫病防控、图斑调查以及林业执法等均为部门核心工作，但未设置相应的产出指标与之对应。根据评分

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3.资金配置（4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2 分，得 1 分）

该部门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仅根据往年经验编制，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也不充分，项目预算均没有测算明细和编制标准，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根据安义县林业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将年初预算总额 752.73 万元，分配至基本支出 694.4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2.25%；项目支出 58.3 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75%。该资金分配比例与单位实际情况基本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二）部门管理完成情况

1.资金管理（8 分）

（1）支出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 2 分）

根据《国库集中支付预算执行情况表》资料显示，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预算安排共计 4914.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4271.32 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 =4271.32/4914.12*100%=86.9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5分，得3分）

经评价小组核查，发现项目资金存在未专款专用的情况。具体为：2022年林长制工作经费用于征订24年度党报党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2.预算管理（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3分，得3分）

县林业局制定了《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安义县林业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安义县林业局收支管理内部控制》等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合规健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权重2分，得2分）

经查证，县林业局于2023年2月8日在官网上公示了部门2023年度预算信息,于2024年9月26日公开了部门决算信息，公示时间均在规定期限内。根据部门所公示的预决算信息可知，预决算公示的内容包括了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以及绩效管理情况等，公示内容符合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政府采购管理（权重3分，得0分）

政府采购节支率：根据县林业局2023年部门预算表，

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经核查，县林业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支出为246.26万元，政府采购存在超预算的情况，部门政府采购节支率＜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4.资产管理（5分）

（1）资产管理规范性（权重3分，得2分）

县林业局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一是超标准配置资产。依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台式计算机（含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价格上限为5000元，经核查，2023年7月，县林业局购入9台台式计算机，其价格为6800元/台，超标准配置固定资产；二是固定资产均未张贴标签，不利于日常管理；三是资产信息不够完整，固定资产台账信息中，资产的使用人、使用科室、存放地点、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部分缺失；四是未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定期进行实物资产的清查盘点；五是固定资产入账不规范。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应按原值入账。然而，部门存在符合固定资产入账条件，但未录入固定资产卡片台账的情形，如：2023年12月19#凭证，支付车辆购置税15831.86元，未计入固定资产原值，账务处理时直接费用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权重 2 分，得 2 分）

经评价小组实地抽查盘点，单位部分固定资产处于报废状态，未进行下账处理。具体为：①部分 2016 年购入的台式主机和电脑等设备，均处于报废状态；②部分桌凳、柜子处于报废状态。上述报废资产均堆放于县林业局的杂货间，且未进行下账处理，固定资产利用率未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5.组织实施（权重 2 分，得 2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县林业局制定了《安义县林长制专职护林员管理细则（修订）》《安义县 2022—2023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以及《安义县绿化管护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制度，该部门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三）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1.产出数量（15 分）

（1）松材线虫病防控面积（权重 3 分，得 3 分）

根据《安义县 2022—2023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安义县林业局应完成 4 万亩的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经评价，安义县实际已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控面积达 4.02 万亩，完成了预定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护林员巡护有效次数（权重3分，得2.2分）

根据《安义县林长制专职护林员管理细则（修订）》，护林员开展日常巡护，责任区域有效巡护次数每月不少于15次。经抽查月度巡护考核统计表，2023年有8个月出现了巡护有效次数少于15次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2分。

（3）人工造林完成面积（权重3分，得3分）

根据《关于下达全县2023年度造林绿化及油茶产业建设任务安排的通知》，县林业局2023年度应完成人工造林3700亩，经评价，安义县已完成人工造林7973.5亩，工作完成率为215.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图斑调查工作完成率（权重3分，得3分）

2023年安义县林业局完成了对128个图斑的调查工作。工作完成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5）林业案件受理率（权重3分，得3分）

根据《2023年度安义县林业局林业案件统计表》,2023年县林业局收到林业案件25个，均已受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产出质量（20分）

（1）松材线虫病除治株数合格率（权重4分，得4分）

根据各乡镇验收结果统计表，各乡镇松材线虫病除治株数合格率均超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护林员巡护工作整体考核合格率（权重4分，得3.4分）

经抽查月度巡护考核统计表，2023年有6个月单月整体考核合格率低于90%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4分。

（3）人工造林成活率（权重4分，得4分）

经评价，根据作业设计要求，林业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及林业执法大队对造林施工质量进行了质量监管，人工造林成活率在85%以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4）问题图斑整改到位率（权重4分，得4分）

经核查，2023年查实的4个违法图斑均已处理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5）林业案件处理率（权重4分，得4分）

经核查，县林业局2023年受理的25件林业案件均已办结，处理率达到了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产出时效（权重3.5分，得2.8分）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经评价，县林业局2023年度除护林员巡护有效次数未及时完成，其余4项主要工作任务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为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8分。

4.产出成本（3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权重1分，得1分）

根据《安义县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中共安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县林业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县林业局核定编制数为90人，2023年实际在职人员4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47/90*100%=52.2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权重1分，得1分）

2023年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6万元，2023年度实际支出了4.07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07/6.6）*100%=61.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权重1分，得1分）

2023年度该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为718.04万元，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为1476.62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718.04-1476.62）/1476.62*100%=-51.3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四）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18.5 分）

（1）森林覆盖率（权重 4 分，得 4 分）

经核查，2022 年安义县森林覆盖率为 39.79%,2023 年森林覆盖率为 41.03%，2023 年森林覆盖率较 2022 年有所上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重大森林火灾事件（权重 4 分，得 4 分）

经核查，2023 年安义县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事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3）改善生态环境（权重 4 分，得 3.76 分）

根据《关于对“安义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数据反映，该问卷共有 50 人填写，其中有 47 人认为有明显改善，7 人认为一般改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76 分。

2.满意度（权重 10 分，得 9.92 分）

本次问卷发放的对象为安义县林业局服务对象，并以这些对象的加权得分作为服务对象满意度的标准。评价小组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对安义县群众进行线上调查，实际发放调查问卷 50 份，实际收回有效问卷 50 份。

调查问卷共设置 9 个问题，其中 5 个满意度问题，每个

题目评价量化分的设定为从左至右依次递减分别为非常满意、比较满意、一般、不满意、非常不满意。

根据公式∑（非常满意*100%+比较满意*75%+一般满意*50%+比较不满意*25%）*100%/5，对5个问题满意度进行计算再加权平均后得出综合满意度为94.2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分为9.92分。具体调查数据汇总如下：

安义县林业局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表

序号	问题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不满意	满意度
1	您对2023年度安义县的营造林(人工造林、油茶营造、补植改造、抚育改造、封育改造等）工作是否满意?	72.00%	22.00%	6.00%	0.00%	0.00%	91.50%
2	您对2023年度生态护林员的护林巡查工作是否满意?	74.00%	22.00%	4.00%	0.00%	0.00%	92.50%
3	您对安义县2023年度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树）除治工作是否满意?	80.00%	16.00%	4.00%	0.00%	0.00%	94.00%
4	您对安义县林业局工作人员的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88.00%	8.00%	4.00%	0.00%	0.00%	96.00%
5	您对安义县林业局整体工作的满意度如何?	90.00%	8.00%	2.00%	0.00%	0.00%	97.00%
合计		80.80%	15.20%	4.00%	0.00%	0.00%	94.20%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部分资金使用不合规

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经评价小组核查，发现项目资金存在未专款专用的情况。具体为：2022年林长制工作经费用于征订24年度党报党刊。

2.部门内控制度执行不够到位

一是部分不相容岗位职责未分离。评价小组通过对实际支出凭证等相关资料的详细检查，发现该部门存在财务记账岗位和复核岗位由同一人兼任的情况，不符合内部控制准则中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原则，可能带来内控稽核的风险。

二是合同管理不规范。经评价小组核查发现部分物件采购未签订采购合同，如：2023年1月8#凭证，支付南昌融信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党建、森林防火及保护野生动物宣传制作费12000元，未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3.部门资产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县林业局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一是超标准配置资产。依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台式计算机（含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价格上限为5000元，经核查，2023年7月，县林业局购入9台台式计算机，其价格为6800元/台，超标准配置固定资产；二是固定资产均未张贴标签，不利于日常管理；三是资产信息不够完整，固定资产台账信息中，资产的使用人、使用科室、存放地点、品牌、

规格型号等信息部分缺失；四是未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定期进行实物资产的清查盘点；五是固定资产入账不规范。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应按原值入账。经核查，部门存在符合固定资产入账条件，但未录入固定资产卡片台账的情形，如：2023 年 12 月 19#凭证，支付车辆购置税 15831.86 元，未计入固定资产原值，账务处理时直接费用化。

4.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县林业局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编报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该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一是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数量指标仅设置为“绿化面积”“建立半专业扑火队”“防火宣传”和“植树造林”，未能全面反映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二是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不能一一对应。数量指标设置为“绿化面积”，无相对应的质量指标与之对应；三是社会效益指标为定性指标，未能细分为具体的考核标准。如经济效益指标“有利于林下经济发展”对应目标值为“有利于”。以上绩效目标不能完全反映部门实际履职情况，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相关性较弱。

5.部门中长期规划缺失

未制定中长期规划。县林业局未制定中长期规划，未依据县委县政府的总体要求，将部门具体任务落实到位，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均无明确规定，不利于部门整体规划安排。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强化资金使用合规性

建议县林业局确保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原定用途使用，将2022年林长制工作经费回归至相关林业管理和维护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加大部门管理制度执行力度

一是建议县林业局调整岗位设置，确保财务记账岗位与复核岗位由不同人员担任，严格遵守内部控制准则中不相容岗位相分离的原则，以降低内控稽核风险，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效率。

二是建议县林业局加强内部控制流程，确保所有物件采购均按照规范签订采购合同。对于未签订合同的采购项目，应立即补签并确保合同内容明确、条款完整，同时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和审核，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从而提升合同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3.加强固定资产管理

建议县林业局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及《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限制超标准配置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标签化管理，完善固定资产台账信息，确保资产信息完整准确，同时加强实物资产的清查盘点工作，确保账实相符，并规范固定资产入账流程，将符合入账条件的资产及时录入固定资产卡片台账，避免直接费用化处理，以提升资产管理效率和规范性。

4.重新优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建议县林业局重新优化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确保数量指标全面反映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同时设置与之相匹配的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将社会效益指标细化为具体、可衡量的考核标准，可以全面、准确地反映部门实际履职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

5.科学制定中长期规划

建议立即着手制定符合县委县政府总体要求的中长期规划，明确部门的具体任务、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以确保部门工作有章可循，有利于整体规划和长远发展。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七、附件

附件 1：《2023 年度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附件 2：《关于 2023 年度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评人：

中国·南昌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件 1：《2023 年度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权重分	得分	得失分原因
部门决策	部门规划计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部门规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部门长期目标是否对部门各项职能履行进行完整规划。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中长期规划； ②依据市委市政府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部门中长期规划； ③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 ④中长期规划对部门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了完整安排；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0.5 分，不符合 0 分。	2	0	县林业局未制定中长期规划，未依据县委县政府的总体要求，将部门具体任务落实到位，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均无明确规定，不利于部门整体规划安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部门是否对中长期目标进行分解，用以支撑部门履职的达成。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②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 ③年度工作计划针对部门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0.5 分，不符合 0 分。	1.5	1.5	根据《县林业局 2022 年工作总结及下步工作打算》，县林业局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该计划对部门 2023 年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详细安排，具体为：进一步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进一步强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进一步夯实森林防火基础建设；进一步提升林业碳汇能力建设；进一步加快推进林下经济发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是否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 0 分。	3	2	县林业局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编报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该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一是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数量指标仅设置为“绿化面积”“建立半专业扑火队”“防火宣传”和“植树造林”，未能全面反映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二是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不能一一对应。数量指标设置为“绿化面积”，无相对应的质量指标与之对应；三是社会效益指标为定性指标，未能细分为具体的考核标准。如经济效益指标“有利于林下经济发展”对应目标值为“有利于”。以上绩效目标不能完全反映部门实际履职情况，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相关性较弱。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 0 分。	3	2	县林业局编制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能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不对应，具体为：松材线虫病防控、图斑调查以及林业执法等均为部门核心工作，但未设置相应的产出指标与之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资金配置	预算编制科学性	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部门履职及规划计划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0.5 分，不符合 0 分。	2	1	该部门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仅根据往年经验编制，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也不充分，项目预算均没有测算明细和编制标准，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是否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内容相一致；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 0 分。	2	2	根据安义县林业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将年初预算总额 752.73 万元，分配至基本支出 694.4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2.25%；项目支出 58.3 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75%。该资金分配比例与单位实际情况基本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支出预算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与财政预算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 支出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支出 数； 得分：预算执行率为 100%的，得 3 分；80%～100%的，得 2 分；60%～80%的，得 1 分；＜60%的，不得分。	3	2	根据《国库集中支付预算执行情况表》资料显示，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预算安排共计 4914.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4271.32 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4271.32/4914.12*100%=86.9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 0 分。	5	3	经评价小组核查，发现项目资金存在未专款专用的情况。具体为：2022 年林长制工作经费用于征订 24 年度党报党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 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 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县林业局制定了《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安义县林业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安义县林业局收支管理内部控制》等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合规健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 0 分。	2	2	经查证，县林业局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官网上公示了部门 2023 年度预算信息，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开了部门决算信息，公示时间均在规定期限内。根据部门所公示的预决算信息可知，预决算公示的内容包括了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以及绩效管理情况等，公示内容符合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节支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资金节约情况。	政府采购节支率=（政府采购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得分：政府采购节支率<0，得0分；0%～3%的，得1分；3%～5%的，得2分；≥5%的，得3分。	3	0	政府采购节支率：根据县林业局2023年部门预算表，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经核查，县林业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支出为246.26万元，政府采购存在超预算的情况，部门政府采购节支率＜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评价要点：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 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 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⑥其他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0.5分，不符合0分。	3	2	县林业局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一是超标准配置资产。依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台式计算机（含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价格上限为5000元，经核查，2023年7月，县林业局购入9台台式计算机，其价格为6800元/台，超标准配置固定资产；二是固定资产均未张贴标签，不利于日常管理；三是资产信息不够完整，固定资产台账信息中，资产的使用人、使用科室、存放地点、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部分缺失；四是未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定期进行实物资产的清查盘点；五是固定资产入账不规范。根据《安义县林业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应按原值入账。然而，部门存在符合固定资产入账条件，但未录入固定资产卡片台账的情形，如：2023年12月19#凭证，支付车辆购置税15831.86元，未计入固定资产原值，账务处理时直接费用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的，得2分；80%～100%的，得1分；<80%的，得0分。	2	1	经评价小组实地抽查盘点，单位部分固定资产处于报废状态，未进行下账处理。具体为：①部分2016年购入的台式主机和电脑等设备，均处于报废状态；②部分桌凳、柜子处于报废状态。上述报废资产均堆放于县林业局的杂货间，且未进行下账处理，固定资产利用率未达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针对各项职能，是否建立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对部门履职的保障情况。	需要根据部门各项职能履行进行设置和细化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得分：以上每项符合得1分，不符合0分。	2	2	县林业局制定了《安义县林长制专职护林员管理细则（修订）》《安义县2022—2023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以及《安义县绿化管护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制度，该部门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部门产出	产出数量	松材线虫病防控面积	考察部门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2022—2023年度县林业局松材线虫病防控面积达到4万亩，得满分；否则，每少防控一亩，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根据《安义县2022—2023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安义县林业局应完成4万亩的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经评价，安义县实际已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控面积达4.02万亩，完成了预定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护林员巡护有效次数	考核部门2023年度护林员巡护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护林员责任区域有效巡护次数每月不少于15次得满分；否则，单月出现了低于15次的情况，扣0.25分，扣完为止。	3	1	根据《安义县林长制专职护林员管理细则（修订）》，护林员开展日常巡护，责任区域有效巡护次数每月不少于15次。经抽查月度巡护考核统计表，2023年有8个月出现了巡护有效次数少于15次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人工造林完成面积	考察2023年度实际人工造林完成面积，反映部门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2023年度县林业局人工造林任务数为3700亩。　　人工造林完成面积达到了3700亩，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3	3	根据《关于下达全县2023年度造林绿化及油茶产业建设任务安排的通知》，县林业局2023年度应完成人工造林3700亩，经评价，安义县已完成人工造林7973.5亩，工作完成率为215.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图斑调查工作完成率	考察2023年度图斑调查工作完成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2023年图斑调查数量达到128个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3	3	2023年安义县林业局完成了对128个图斑的调查工作。工作完成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林业案件受理率	考察2023年度部门林业案件受理情况。	评价要点： 林业案件受理率达到了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3	3	根据《2023年度安义县林业局林业案件统计表》,2023年县林业局收到林业案件25个，均已受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产出质量	松材线虫病除治株数合格率	考察2023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除治验收工作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松材线虫病除治株数合格率达到了95%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4	根据各乡镇验收结果统计表，各乡镇松材线虫病除治株数合格率均超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护林员巡护工作整体考核合格率	考察2023年度护林员巡护工作考核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每月护林员巡护工作整体考核合格率达到了90%得满分；否则每出现一次单月考核合格率低于90%，扣0.33分，扣完为止。	4	2.02	经抽查月度巡护考核统计表，2023年有6个月单月整体考核合格率低于90%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02分。
		人工造林成活率	考察吉州区教体局体育比赛开展是否达标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人工造林成活率达到了85%,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4	经评价，根据作业设计要求，林业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及林业执法大队对造林施工质量进行了质量监管，人工造林成活率在85%以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问题图斑整改到位率	考察2023年问题图斑整改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问题图斑整改到位率达到了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4	经核查,2023年查实的4个违法图斑均已处理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林业案件处理率	考察2023年度受理林业案件中已完成案件处理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林业案件处理率达到了100%，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4	4	经核查，县林业局2023年受理的25件林业案件均已办结，处理率达到了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产出时效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2023年度各项主要任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情况。	2023年度部门5项主要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5×100%； 得分=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3.5分。	3.5	2.8	经评价，县林业局2023年度除护林员巡护有效次数未及时完成，其余4项主要工作任务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为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8分。
	产出成本	在职人员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得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1	根据《安义县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中共安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县林业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县林业局核定编制数为90人，2023年实际在职人员4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47/90*100%=52.2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得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07/6.6）*100%=61.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考察部门“公用经费”预算与上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 得分：“公用经费”控制率≤0%，得满分；≤5%，得0.5分；超过5%，不得分。	1	1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718.04-1476.62）/1476.62*100%=-51.3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部门效益	社会效益	重大森林火灾事件	考察2023年安义县是否有发生重大森林火灾的相关情况。	评价要点： 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事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4	经核查，2023年安义县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事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率	考察2023年度森林覆盖率较上年度增长情况	评价要点： 森林覆盖率较2022年有所上升得满分；持平得2分，有所下降不得分。	4	4	经核查，2022年安义县森林覆盖率为39.79,2023年森林覆盖率为41.03，2023年森林覆盖率较2022年有所上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改善生态环境	考察部门履职对改善安义县生态环境的情况。	得分：通过问卷调查结果认为（认为有明显改善的人数/问卷填写总人数）*100%*4分；（得分≤4分）	4	3.76	根据《关于对“安义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数据反映，该问卷共有50人填写，其中有47人认为有明显改善，7人认为一般改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76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察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非常满意*100%+比较满意*75%+一般满意*50%+比较不满意*25%+非常不满意*0%）*100%/满意度问题个数； 得分=服务对象满意度/95%*10分（≤10分）。	10	9.92	群众满意度综合计算为94.2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9.92分。
合计					**100**	**82**	

附件 2：《关于 2023 年度安义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一、基础问题

1、您的身份是?

选项	小计	比例
A.普通市民	30	60%
B.林区职工	15	30%
C.林区群众	5	1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2、您的年龄是?

选项	小计	比例
A.25 岁以下	5	10%
B.26-35 岁	16	32%
C.36-50 岁	19	38%
D.51 岁以上	10	2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3、您对安义县林业局的部门职责和主要工作内容是否了解?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22	44%
B.了解	21	42%
C.一般	6	12%
D.不太了解	1	2%
E.完全不了解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4.您认为安义县的生态环境是否得到了有效改善?

选项	小计	比例
A.有明显改善	43	86%
B.一般	7	14%
C.无明显变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二、满意度问题

1、您对 2023 年度安义县的营造林（人工造林、油茶营造、补植改造、抚育改造、封育改造等）工作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36	72%
B.比较满意	11	22%
C.一般	3	6%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2、您对 2023 年度生态护林员的护林巡查工作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37	74%
B.比较满意	11	22%
C.一般	2	4%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3、您对安义县 2023 年度松材线虫病（枯死松树）除治工作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40	80%
B.比较满意	8	16%
C.一般	2	4%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4、您对安义县林业局工作人员的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44	88%
B.比较满意	4	8%
C.一般	2	4%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5、您对安义县林业局整体工作的满意度如何?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45	90%
B.比较满意	4	8%
C.一般	1	2%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证照编号：A0010551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789744608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胡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土建和通信工程预、结、决算审核（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09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8月09日至2026年08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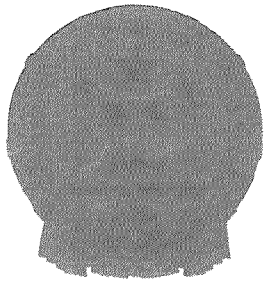
住　　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八一大道357号财富广场A座9层912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10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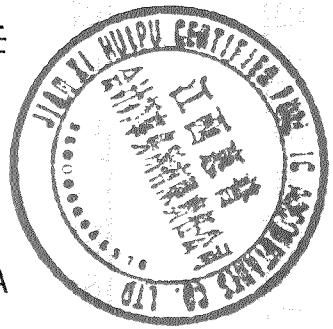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胡琳

经营场所：南昌市八一大道357号财富广场A座912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6010048

批准执业文号：赣财会〔2006〕2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7年07月25日

证书序号：001392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西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夏亲亲
性　　别 Sex	~~女~~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94-12-10~~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江西惠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122199412102203

证书编号：3601004801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09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夏亲亲 2022 检、准

年 月 日
y m d

5